

万向钱潮股份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 年 11 月 12 日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12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12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 年 11 月 5 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截至 2025 年 11 月 5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总部万向多功能厅（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万向路 529 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 上述议案 1.00 为特别决议议案，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及复印件、股票账户卡及复印件和持股凭证。

(2) 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2）、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及复印件和持股凭证。

(3)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单位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单位持股凭证。

(4) 登记方式可采用现场登记或电子邮件及传真方式登记。异地股东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详见附件 3），以便登记确认。电子邮件及传真方式登记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11 日。

2、登记时间：2025 年 11 月 11 日。

上午：8:00~12:00 下午：13:00~17:00

3、登记地点：万向钱潮股份公司行政部。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闻超/俞嘉杰/刘国华

联系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万向路万向钱潮股份公司行政部

邮政编码：311215

联系电话：0571-82832999-6602/5203/5111

传真：0571-82602132

电子邮箱：wenchao@wxqc.cn/yujiajie@wxqc.cn/liuguohua@wxqc.cn

5、会议费用：会议预计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万向钱潮股份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10 月 28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 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0559。
2. 投票简称：“钱潮投票”。
3.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会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5 年 11 月 12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 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12 日（现场股东会召开当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12 日（现场股东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

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万向钱潮股份公司于2025年11月12日下午14:30召开的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并行使对会议议案的表决权。

股东姓名（签名）：

代理人姓名（签名）：

证件名称：

证件名称：

证件号码：

证件号码：

股东证券账户：

股东持股数：

股

委托日期：2025年 月 日

委托人对本次股东会议案的表决指示如下：

提案 编码	提 案 名 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 栏目可以投 票	赞 成	反 对	弃 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注：1、如委托人对上述事项未做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见表决。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法人股东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 3:

万向钱潮股份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